

濮阳市 2021 年污染源执法监测项目 验收意见

根据《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2021 年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》(豫环文〔2021〕31 号),需要对本市执法监测单位名单中 60 家企业开展本年度执法监测工作。濮阳市生态环境局通过“濮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污染源执法监测项目(濮财市直磋商采购-2021-45)”,确定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负责该工作。2022 年 3 月 22 号,濮阳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召开了该项工作的验收会议。与会人员听取了郑州谱尼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工作情况汇报,审阅了相关材料,形成意见如下:

- 1、该公司已完成该项目 60 家企业的监测工作并出具了检测报告。
- 2、对我市涉及废气 VOCs 排放的企业提交 VOCs 检测报告。
- 3、同意该工作通过验收。

专家签字

孙思辉 孙思辉 孙思辉

2022 年 3 月 22 日